

香港交易 算所有限公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 對本公告 內容概不負責，  
對其準確性或完 性亦不 表任何聲明，並明確表示，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 
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 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。



上海大眾公用事業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  
Shanghai Dazhong Public Utilities (Group) Co., Ltd.\*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1635)

關連交易  
訂立國內保理業務合同

國內保理業務合同

2024年9月11日，大眾保理(本公司屬公)與大眾萬祥訂立國內保理業務合同，據此，大眾保理同意向大眾萬祥提供保理融資，而大眾萬祥同意將其基礎合同中應 款轉讓 大眾保理，由大眾保理為大眾萬祥 展有追 權應 款 保理業務。

上市規則的涵義

大眾保理為本公司屬公。大眾企管為本公司主 股東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.07(1)條為本公司 連人士。大眾萬祥為大眾企管 屬公。此，大眾萬祥為大眾企管 聯繫人，因此為本公司 連人士。根據上市 則，國內保理業務合同 其項下擬進行 交易構成本公 連交易。根據上市 則第14A.81條，如有連串交易全部在同一個 二個月期內進行或完成，或者 交易彼此有 連，該等交易須合併計算，並 作一項交易處理。由本 團與大眾萬祥在過 二個月內曾進行 交易，因此該等交易須合併計算，且交易合併計算之最高適用 分比率超過0.1%但低 5%，因此國內保理業務合同 其項下擬進行 交易構成本公 獨 連交易，須遵守上市 則等14A章項下 公告之 定，惟 免遵守通函 立股東批准之 定。

## 緒言

2024年9月11日，大眾保理(本公司屬公)與大眾萬祥訂立國內保理業務合同，據此，大眾保理同意向大眾萬祥提供保理融資，而大眾萬祥同意將其基礎合同中應收款轉讓大眾保理，由大眾保理為大眾萬祥展有追索權應收款保理業務。

### 訂立國內保理業務合同

國內保理業務合同主要條款概述如下：

- 期：2024年9月11日
- 訂：上海大眾商業保理有限公司(本公司屬公)  
上海大眾萬祥汽車修理有限公司(本公司連人士)
- 保理融資額 期限：大眾保理同意向大眾萬祥提供不超過人民幣5,000萬  
保理融資額，融資期限不超過12個月。大眾萬祥同意向大眾保理  
付4.9%融資年 利率 利息，還款期自融資款項  
次月起每月償還。 一次性保理手續 人民 50萬元。
- 保理融資利息乃訂 按公 合理 則並 考(i)  
應 款金額；(ii)基礎合同項下 構 點；(iii)大  
眾保理與大眾萬祥 歷/ 交易；(iv)大眾萬祥之信譽  
況；(v)類似保理交易 當前 場利率； (vi)融資  
當 中國人民銀行5年期 款 場報價

交易內容：大眾保理擬與大眾萬祥 展有追 權應 應 款保理業務，指大眾萬祥將其與債務人訂立 基礎合同項下將來所產生 全部利息、逾期利息、罰息、 利、定金、擔保金、保 金、違 金、滯 金、損害 償金、補償金 其他應付 用所享有 全部債權 權 其 屬權 ( 括但不限 因該應 款而 得 擔保利、留置利、保 權、票據利 回權以 其他 權 ) 轉讓 大眾保理，由大眾保理將為大眾萬祥提供保理融資業務。

大眾萬祥向大眾保理轉讓應 款後，大眾保理享有基礎合同下應 款 全部債權 其 屬權，但不 括基礎合同項下大眾萬祥任何義務，大眾萬祥仍應繼續履行基礎合同項下其對債務人 各項義務，若然大眾萬祥未履行上述義務，債務人不得因此為由拒 向大眾保理履行付款義務，也不得 求大眾保理代為大眾萬祥履行 合同義務。

應 款到期如債務人未能依 付款，且大眾保理已向大眾萬祥 付保理融資款，大眾保理 以通過向大眾萬祥 轉讓應 款 式對大眾萬祥進行追 並 求其 付 轉讓款 其他款項。

歷 交易金額： 過往12個月以內，大眾保理向大眾萬祥提供 保理融資額 為人民 5,000萬元，4.9%融資年 利率 利息 一次性保理手續 人民 50萬元。

### 訂立國內保理業務合同的理由

大眾萬祥是一家資 良好 公。國內保理業務合同下擬進行 交易(以下簡稱「交易」)將使大眾保理擴大其業務範圍，有利 大眾保理在風 情況下 得穩定 入。同時，交易 有利 大眾萬祥縮短應 款回籠時，提高資金使用率， 能使大眾保理擴大業務 模、增加穩定。因此，董事會認為大眾保理大眾萬祥能夠有 地完成交易。

董事( 括 獨立非執行董事)認為交易乃 本 團 一般 業務過 中按正 商業條款或更優 條款訂立，屬公 合理且符合本 團 其股東 體之利。

鑑 執行董事楊國 先生 梁嘉瑋先生同時兼任大眾企管董事，因此 為 交易中擁有重大權 ，並已 棄 董事會決議案投票。 上 披露者外，概無董事 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 並因此須 棄就有 董事會決議案投票。

##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

### 大眾保理的資料

大眾保理為 2021年12月3 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 。大眾保理主 從事保理 融資、銷售分戶(分類) 管理、應 款催 等業務。大眾保理為本公 全資 屬公 ，本公 單一最大股東為大眾保

## 釋義

「董事會」	指	董事會
「本公司」	指	上海大眾公用事業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，於1992年1月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股份有限公司，其A股於1993年3月4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(股份代號：600635.SH)，而H股則於2016年12月5日在聯交所主板上(股份代號：1635)
「大眾企管」	指	上海大眾企業管理有限公司，於1995年3月1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有限公司，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主股東
「大眾保理」	指	上海大眾商業保理有限公司，於2021年12月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有限公司，為本公司屬公
「大眾萬祥」	指	上海大眾萬祥汽車修理有限公司，於1991年12月2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有限公司，為大眾企管屬公
「債務人」	指	大眾交通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大眾出租汽車分公司，為本集團截至本公告日，有26.87%股權股公大眾交通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。大眾交通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大眾出租汽車分公司是一於2003年9月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有限公司
「董事」	指	本公司董事
「國內保理業務合同」	指	由大眾保理、大眾萬祥於2024年9月11日簽訂有國內保理融資業務合同
「本集團」	指	本公司及其屬公
「聯交所」	指	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
「上市規則」	指	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

「基礎合同」	指 由大眾萬祥與債務人 2023年11月30 訂立 《車輛委託 修 議(榮 )》，內容有 自2024年9月1 起至2025年8月31 修大 服務
「中國」	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，就本公告而言，不 括香港 別行、澳 別行 灣
「人民 」	指 中國法定 人民
「主 股東」	指 具上 則賦予該詞之涵義
「%」	指 分比

承董事會命  
上海大眾公用事業( 團)股份有 公  
董事局主  
楊國平

中國，上海  
2024年9月11

本公告 期，執行董事為楊國 先生、梁嘉瑋先生 汪寶 先生；非執行董事為金永生先生 / 先生；以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姜國芳先生、李 琦女士、劉峰先生 楊 先生。

\* 僅供 別